

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内蒙古包头、乌兰浩特、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黑龙江阿城、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项目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目前安徽盛运环保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已与内蒙古包头、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签署了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特许经营框架协议，与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内蒙古乌兰浩特、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签署了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。为推动当地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、资源化、减量化处理，加强同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对具体条款的洽谈、沟通，尽快开展项目的前期工作，本公司拟在内蒙古包头、内蒙古乌兰浩特、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黑龙江阿城、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设立相关项目公司推动相应工作。

2016 年 1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内蒙古包头、内蒙古乌兰浩特、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黑龙江阿城、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项目公司的议案》，决定以自有资金 1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10,5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6,9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100 万元分别设立上述项目公司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出资方式

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 1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10,5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6,900 万元、16,500 万元、100 万元分别设立内蒙古包头、内蒙古乌兰浩特、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黑龙江阿城、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。

2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:

公司设立内蒙古包头、内蒙古乌兰浩特、青海玉树、贵州德江、黑龙江阿城、

吉林图们、辽宁凤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公司,以便尽快开展项目的前期工作。
项目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固废处理、垃圾焚烧、发电等。

三、设立目的、对公司影响

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投资前景非常广阔,预计“十二五”期间,我国垃圾发电行业市场将进一步发展壮大,有望成为清洁电力的重要组成部分,投资一座垃圾发电项目,将使公司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控制了一定区域的垃圾焚烧发电市场。此次设立上述项目公司对丰富公司未来的盈利模式,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安徽盛运环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盛运环保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1月14日